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三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组织拟订全县农业农村发展政策、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组织拟订有关农业和农村经济的规范性文件，推进农业工作依法行政。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

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负责蚕桑、茶果业发展工作。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相关工作。

8、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贯彻执行国家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0、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组织拟订农业投融资体制改革

建议。编制全县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拟订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3、承担县政府农业涉外有关事务，开展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并承担监管工作。

14、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实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农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和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

15、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对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6、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0 年内设 6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发展计划与农综股、种养殖业管理股、科技教育与市场信息股、社会事业与农田建设股、农经与农机管理股），另有 5 个下属单位（包括平利县农村经营工作站、平利县畜牧兽医中心、平利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平利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平利县茶叶和绞股蓝发展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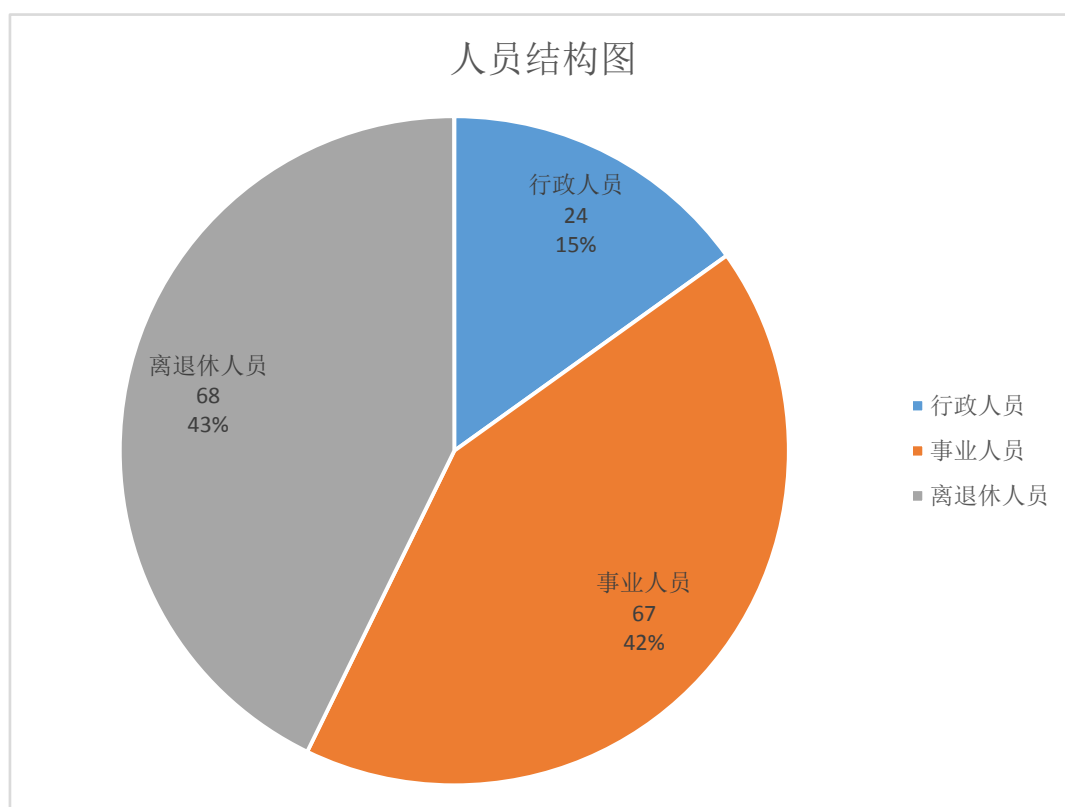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本级 (包含平利县农村经营工作站)
2	平利县畜牧兽医中心
3	平利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4	平利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5	平利县茶叶和绞股蓝发展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79 人；实有人员 91 人，其中行政 24 人、事业 6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8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注：若表 8、9 无数据，需在是否空表中填“是”；理由：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或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06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3,405.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8,393.5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7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640.22	本年支出合计	10,563.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69.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8,345.80
收入总计	18,909.34	支出总计	18,90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7,640.22	14,234.79	0.00	0.00	0.00	0.00	0.00	3,405.4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470.21	12,064.79	0.00	0.00	0.00	0.00	0.00	3,405.42
21301	农业农村	6,299.80	4,585.7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4.10
2130101	行政运行	688.10	614.99	0.00	0.00	0.00	0.00	0.00	73.12
2130104	事业运行	691.54	636.21	0.00	0.00	0.00	0.00	0.00	55.3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70.1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1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17.73	2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73.2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644.83	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582.83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88.00	2,7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07.5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9.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86.27	194.95	0.00	0.00	0.00	0.00	0.00	1,691.32
2130204	事业机构	1,886.27	194.95	0.00	0.00	0.00	0.00	0.00	1,691.32

21305	扶贫	6,519.76	6,519.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60.76	3,56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2,959.00	2,9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4.38	76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4.38	76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63.55	1,778.49	8,785.06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393.55	1,778.49	6,615.06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507.82	1,274.18	4,233.64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87.92	587.92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86.26	686.26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65.10	0.00	265.1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58.57	0.00	358.57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44.20	0.00	544.2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10.29	0.00	2,710.29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39	0.00	11.39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4.09	0.00	234.09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21.35	504.31	1,617.04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2,121.35	504.31	1,617.04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4.38	0.00	764.38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4.38	0.00	764.38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6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879.39	5,879.39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收入总计	14,234.79	支出总计	8,049.39	7,879.39	17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42.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228.29	7,228.29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2.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5,277.68	总计	15,277.68	15,107.68	17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879.39	1,570.26	1,233.25	337.00	6,309.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0.00	0.00	2,0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0.00	0.00	2,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00	0.00	0.00	0.00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79.39	1,570.26	1,233.25	337.00	4,309.13	
21301	农业农村	4,768.88	1,224.13	1,041.65	182.48	3,544.75	
2130101	行政运行	587.92	587.92	440.70	147.22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36.21	636.21	600.95	35.26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50.17	0.00	0.00	0.00	350.1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8.81	0.00	0.00	0.00	108.81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710.29	0.00	0.00	0.00	2,710.29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0.00	0.00	0.00	0.00	1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39	0.00	0.00	0.00	11.3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4.09	0.00	0.00	0.00	234.0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6.13	346.13	191.60	154.52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46.13	346.13	191.60	154.52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4.38	0.00	0.00	0.00	764.3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4.38	0.00	0.00	0.00	764.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70.25	1,233.26	336.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1,124.1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401.2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101.74	0.00	
30103	奖金	0.00	78.7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214.0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105.5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51.6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61.7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13.1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6.4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78.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11.1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336.99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34.6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20	
30205	水费	0.00	0.00	0.38	

30206	电费	0.00	0.00	6.30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4.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4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52.79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0.81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9.4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5.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81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2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114.11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5.02	
30229	福利费	0.00	0.00	0.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9.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36.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24.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09.16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26.5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12.9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6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9.06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8.8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21.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7.50	0.00	5.30	12.20	0.00	12.20	0.00	0.00
决算数	15.86	0.00	5.11	10.74	0.00	10.74	0.00	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以及本年决算与上年决算对比情况。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170.00	170.00	0.00	17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70.00	170.00	0.00	17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0.00	170.00	170.00	0.00	17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00	170.00	170.00	0.00	17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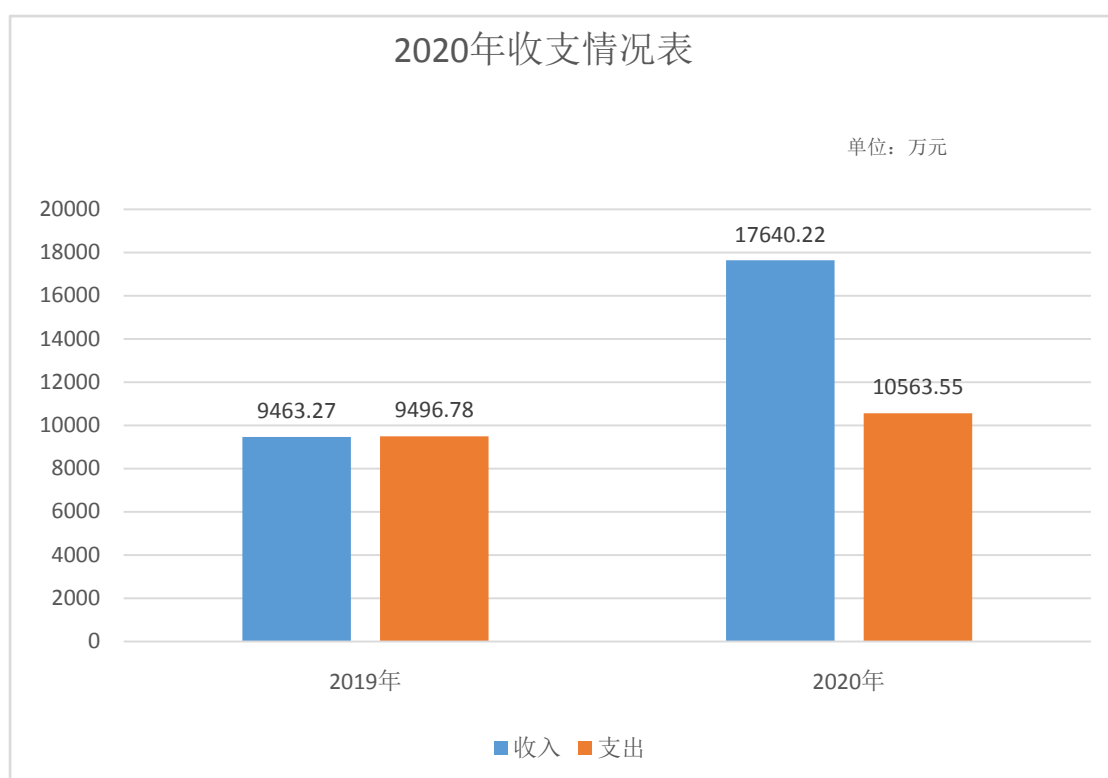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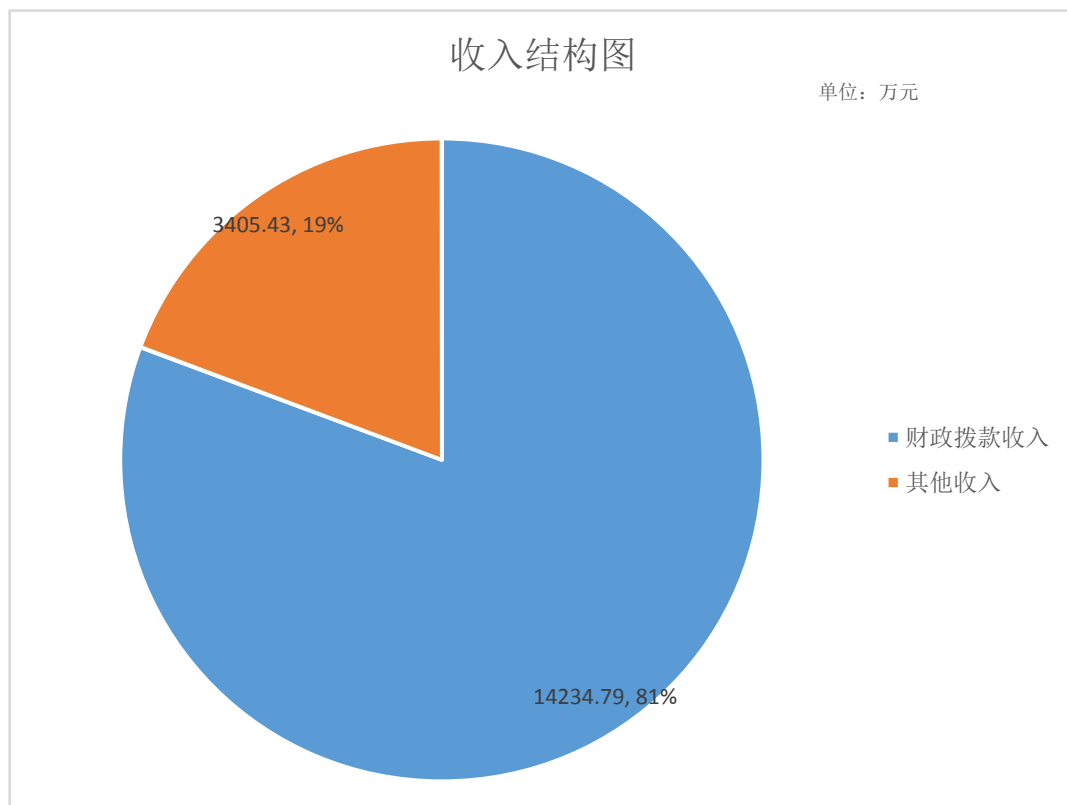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支出总计各 18909.34 万元、18909.34 万元,较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8173.37 万元、8173.37 万元,增长 76.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农业专项扶持补贴支出和其他收入增加。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合计 17640.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34.79 万元,占总收入的 80.7%;其他收入 3405.4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9.3%。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支出合计 1056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8.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84%;项目支出 8785.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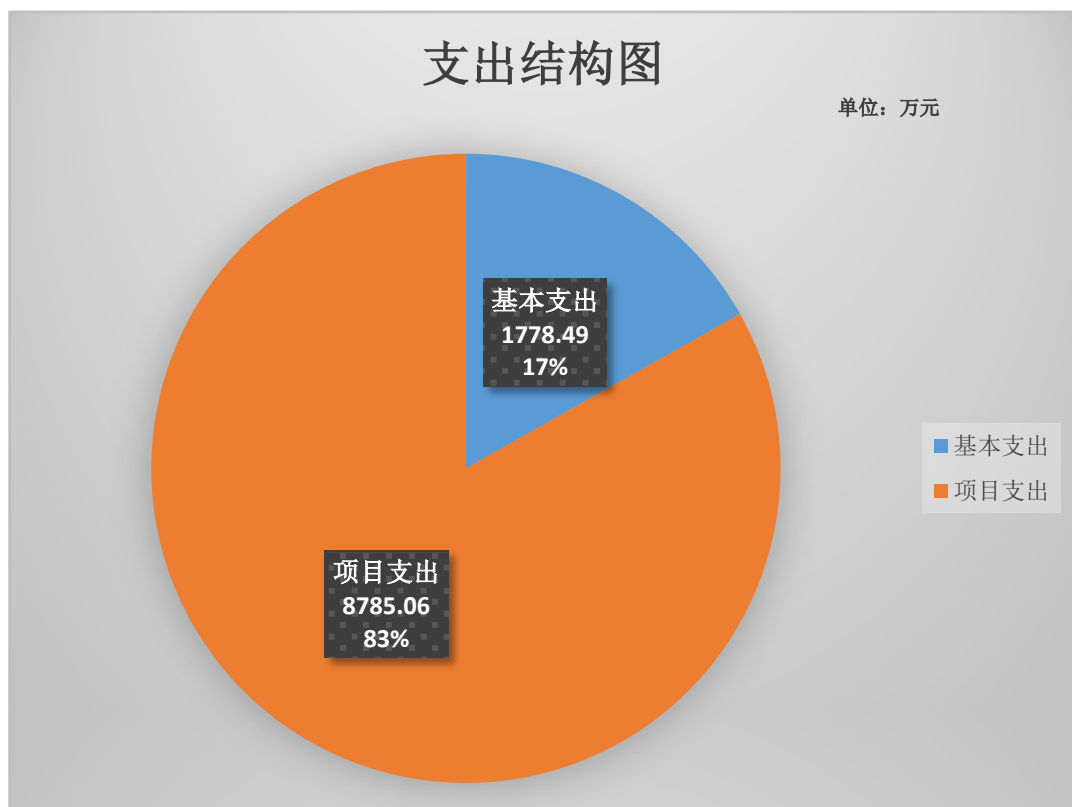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7640.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34.79 万元,占 80.7%; 其他收入 3405.43 万元,占 1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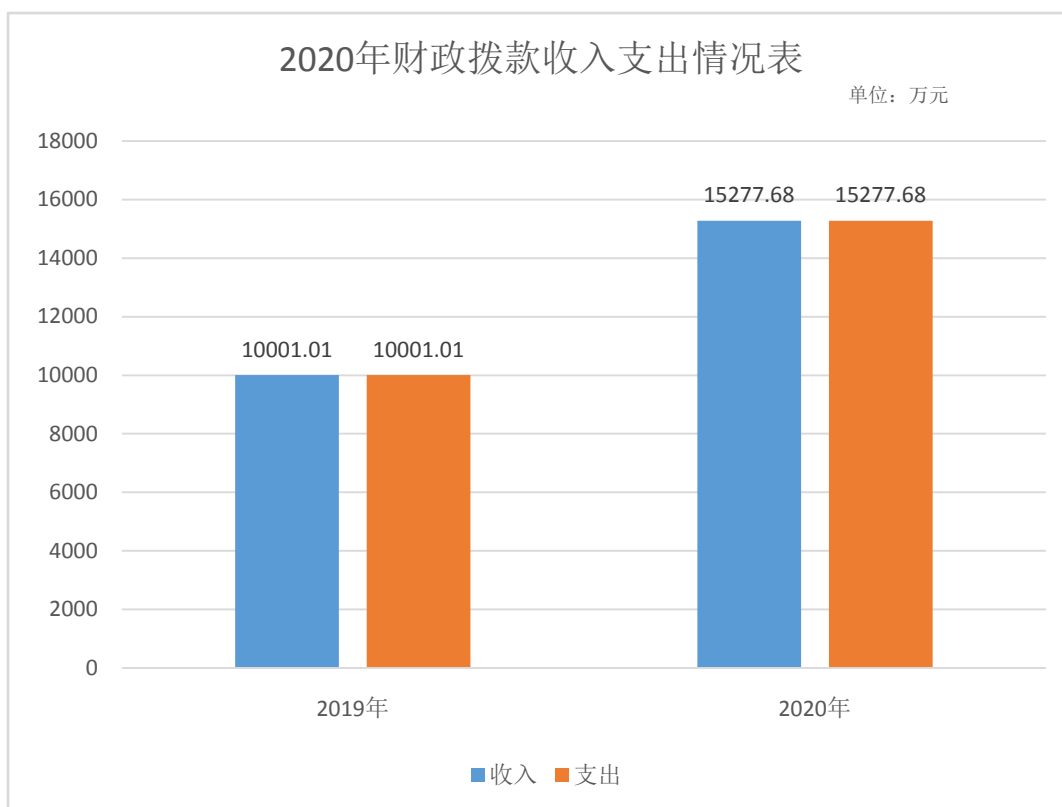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056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8.49 万元,占 16.84%; 项目支出 8785.06 万元,占 83.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5277.68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5276.67 万元,增长 52.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上级专项资金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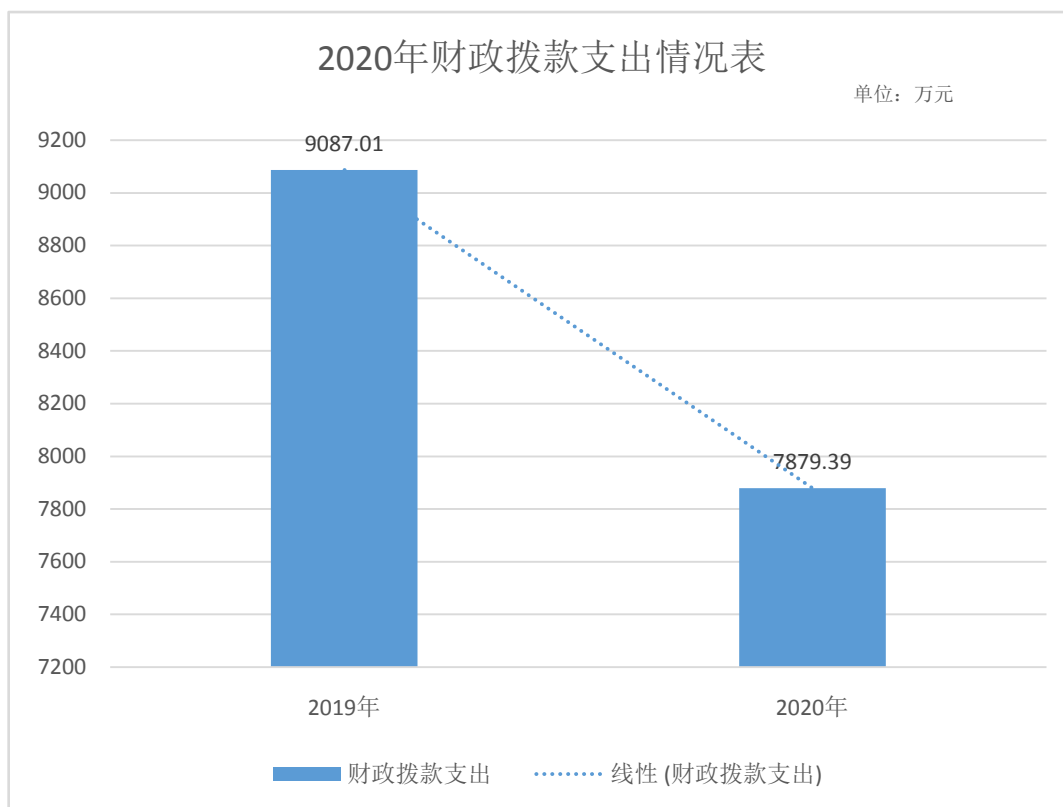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5277.68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5276.67 万元,增长 52.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农业专项扶持补贴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7879.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5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07.62 万元，减少 13.29%，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开支。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0.74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27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7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57%。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20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5879.39 万元。

1、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项。

农业农村支出年初调整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35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8.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项。

林业和草原项其中事业机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94.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其中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70.2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23.26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36.99 万元。

人员经费 1233.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1.21 万元、津贴补贴 101.74 万元、奖金 78.78 万元、绩效工资 214.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5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1.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7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7 万元、抚恤金 26.5 万元、生活补助 12.96 万元、医疗费补助 0.6 万元、奖励金 39.06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8.8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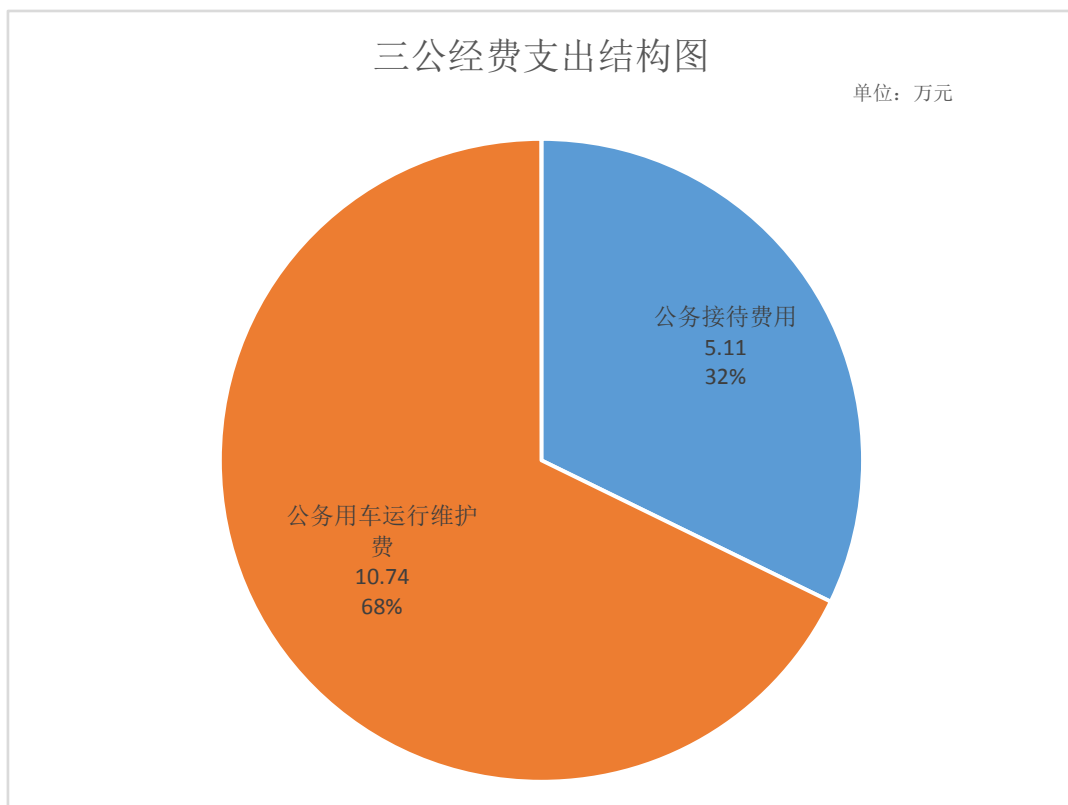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 336.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4.6 万元、印刷费 0.2 万元、水费 0.38 万元、电费 6.3 万元、邮电费 4.6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4 万元、差旅费 52.79 万元、维修费 10.81 万元、租赁费 9.4 万元、培训费 0.82 万元、公务接待费 5.1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81 万元、劳务费 20.31 万元、委托业务费 114.11 万元、工会经费 5.02 万元、福利费 0.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6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6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大幅下降，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用大幅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11 万元，占 32.2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74 万元，占 67.7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人次减少，开支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18 批次，320 人次，预算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次减少，支出减少。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3.74 万元，主要原因是脱贫攻坚业务培训增加，支出增加。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会议费预算和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0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2020 年本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0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抗疫相关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为 147.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2.5 万元，下降 15.28%，主要原因是上下年支出项目不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421.6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4.63%。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43 万元，执行数 3421.6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63%。**主要产出和效果：**在全县 11 个镇 112 个村发展 186 家经营主体，带动帮扶 6636 户，带动贫困户增收 2458.19 万元，人均增收 1053 元；完成新建茶园 5144.5 亩，建设清洁化茶叶加工厂 12 个，改造低产茶园 2 万亩，培育茶叶示范园 3 个，完成土壤改良；2 个产业化联合体建设提升，提升改造茶园 800 亩，茶园提质增效、茶叶加工厂改造提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各 1 个，建成数字服务平台 1 个，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1074 户发展农业主导产业，实现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完成中药材基地建设 6055 亩，完成富硒水稻基地建设 2222 亩，新建桑茶加工厂 1 个；完成果园新建 450 亩，果园改造提升 2300 亩；新发展富硒魔芋产业园 220 亩；新建蔬菜基地 200 亩及相关配套设施；完成农产品冷链仓储项目 3 个。通过项目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348 户发展农业主导产业，实现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全县 25 个村发展生态猪产业扶贫，包帮 1140 户贫困户，投放仔猪 2280 头。改造提升牛场 2 个、鸡场 1 个、猪场 5 个，建设生猪产业联盟示范村 1 个，建设稻鱼养殖示范基地 2 个。包帮贫困户 95 户，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入股平利县恒丰富硒食用菌合作社发展食用菌 3 万袋，带动 10 户贫困户增收。分别在秤沟村和仁溪沟村建设完成产业路 1100 米和 1200 米，拓宽秤沟村产业路 1 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业主未按规划和时间要求实施到位，验收不达标；蒋家坪村有其他项目安排。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责令业主按规划和时间要求将未建成部分必须建设完成；所有项目验收必须要达标。

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扶贫项目	负责人及电话	刘天平 13992560628	
主管部门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其中: 财政拨款	4043	3421.635	84.6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概述		
	在全县 11 个镇 112 个村发展 137 个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户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带动 10674 户 37360 人户均增收 1000 元以上; 新建茶叶产业园 5955 亩、清洁化茶叶加工厂 12 个; 计划改造低产茶园 2.1 万亩; 培育茶叶示范园 3 个; 统筹实施土壤改良, 2 个产业化联合体建设提升, 提升改造茶园 800 亩, 购置安装茶叶、绞股蓝生产加工设备 55 台(套), 技术培训 150 人次以上; 建设农产品分拣线 1 条, 购置运输车设备; 建立数字服务平台一个; 种植富硒水稻 2700 亩、种植中药材 9780 亩; 新建桑茶加工厂 1 个; 种植富硒魔芋 220 亩; 新建果园 400 亩; 猕猴桃果园改造提升 2300 亩, 新建 50 亩; 新建蔬菜基地 200 亩及配套设施; 推进农产品冷链仓储项目建设; 在全县 25 个村发展生态猪产业扶贫, 包帮 1140 户贫困户, 投放仔猪 2280 头。改造提升牛场 2 个、鸡场 1 个、猪场 5 个, 建设生猪产业联盟示范村 1 个, 建设稻鱼养殖示范基地 2 个; 支持东河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发展食用菌、天麻产业, 壮大村集体经济,		在全县 11 个镇 112 个村发展 186 家经营主体, 带动帮扶 6636 户, 带动贫困户增收 2458.19 万元, 人均增收 1053 元; 完成新建茶园 5144.5 亩, 建设清洁化茶叶加工厂 12 个, 改造低产茶园 2 万亩, 培育茶叶示范园 3 个, 完成土壤改良; 2 个产业化联合体建设提升, 提升改造茶园 800 亩, 茶园提质增效、茶叶加工厂改造提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各 1 个, 建成数字服务平台 1 个,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1074 户发展农业主导产业, 实现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 完成中药材基地建设 6055 亩, 完成富硒水稻基地建设 2222 亩, 新建桑茶加工厂 1 个; 完成果园新建 450 亩, 果园改造提升 2300 亩; 新发展富硒魔芋产业园 220 亩; 新建蔬菜基地 200 亩及相关配套设施; 完成农产品冷链仓储项目 3 个。通过项目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348 户发展农业主导产业, 实现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 全县 25 个村发展生态猪产业扶贫, 包帮 1140 户贫		

	带动 10 户贫困户增收；在仁溪沟村建设产业路 1100 米、秤沟村 1200 米和产业路拓宽。				困户，投放仔猪 2280 头。改造提升牛场 2 个、鸡场 1 个、猪场 5 个，建设生猪产业联盟示范村 1 个，建设稻鱼养殖示范基地 2 个。包帮贫困户 95 户，户均增收 500 元以上。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入股平利县恒丰富硒食用菌合作社发展食用菌 3 万袋，带动 10 户贫困户增收。分别在秤沟村和仁溪沟村建设完成产业路 1100 米和 1200 米，拓宽秤沟村产业路 1 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带贫经营主体数≥**个	1	79	112	1	
			带贫户数≥**户	1	137	186	1	
			新建标准化茶园≥**亩	1	5955	5144.5	0.8	业主未按规定和时间要求实施到位，未建成部分将于 2020 年秋季建设完成。
			新建茶业加工厂≥**个	1	12	12	1	
			低改茶园≥**亩	1	210000	200000	0.8	蒋家坪村有其他项目安排
			茶叶示范园培育≥**个	1	3	3	1	
			茶园提质增效≥**亩	1	500	500	1	
			茶叶（绞股蓝）加工厂改造提升≥**个	1	2	2	1	
			茶园土壤改良≥**个	1	1	1	1	
			茶产业园发展建设≥**个	1	6	6	1	

			数字服务平台建设≥**个	1	1	1	1	
			茶叶冷链仓储建设 ≥**个	1	20	12	0.5	业主未按规定 和时间要求实 施到位，未建 成部分将于 2020 年 12 月 前完成。
			购置茶叶、绞股蓝生产加工设备≥台（套）	1	55	55	1	
			茶叶技术培训≥**人	1	150	150	1	
			建设农产品分拣线≥**条	1	1	1	1	
			购置运输车设备≥**辆	1	1	1	1	
			中药材基地建设≥**亩	1	9480	6055	0.6	业主未按规定 和时间要求实 施到位，验收 不达标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富硒水稻基地建设≥**亩	1	2720	2222	1	业主未按规定 和时间要求实 施到位，验收 不达标
			果园建设（桃园 400 亩、猕猴桃园 50 亩）≥ **亩	1	450	450	1	
			蔬菜基地建设≥**亩	1	200	200	1	
			魔芋产业园区建设≥**亩	1	220	220	1	
			桑茶加工厂建设≥**个	1	1	1	1	

			果园改造提升≥**亩	1	2300	2300	1	
			农产品冷链仓储建设 ≥**个	1	3	2	0.6	业主未按规定 和时间要求实 施到位
			生态猪发放仔猪数≥**头	1	2280	2280	1	
			改造提升鸡场数≥**个	1	1	1	1	
			改造提升猪场数≥**个	1	5	5	1	
			建设稻鱼种养基地数≥**个	1	2	2	1	
			建设生猪联盟示范村≥**个	1	1	1	1	
			壮大经济集体组织≥**个	1	1	1	1	
			建设产业路≥**条	3	3	3	3	
		质量指标	种植作物成活率（≥**%）	5	85%	90%	5	
			养殖动物成活率（≥**%）	5	92%	92%	5	
			主体建设内容完成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月)	1	2020年1月 1日	1	1	
			项目结束时间(月)	1	2020年12 月31日	1	1	
		成本指标	标准化茶园补助≥**元/亩	1	2000	2000	1	
			低改茶园补助≥**元/亩	1	500	500	1	
			种植水稻补助≥**元/亩	1	200	200	1	
			中药材产业园补助≥**元/亩	1	200	200	1	
			生态猪发放仔猪≥**头	1	2280	2280	1	

			稻鱼养殖≥**亩	1	200	200	1	
			培育标准化茶园补助≥**元/亩	1	4000	4000	1	
			新建茶业加工厂补助≥**元/个	1	10	10	1	
			带贫户数补助≥**元/户	1	500	500	1	
			壮大集体经济组织≥个	1	1	1	1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万元	30	1799.95	1799.95	30	
	满意 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	95%以上	95%以上	10	
得分				100			98.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4234.79 万元,执行数 804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0 年本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18909.34 万元,支出合计 1056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8.49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17%;项目支出 8785.06 万元,主要是中省市及县级配套的涉农整合资金,占总支出的 83%。主要工作:1、突破发展茶饮产业。紧扣“因茶致富、因茶兴业”目标,加大茶园新建、改造和管护力度,坚持镇党政主要领导抓点示范,新建 200 亩以上精品茶园示范点 20 个以上,500 亩以上标准化绞股蓝产业园 12 个以上,推进茶产品开发和产业链延伸。扩建女娲富硒黑茶、秦汉古茶、精制茶生产线 3 条,提高茶叶产能 500 吨,成立茶饮产业协会。坚持茶旅融合发展,把蒋家坪凤凰茶叶示范园打造成集品茗休闲和茶事体验于一体网红打卡地。严格绞股蓝生产技术规程,创建平利绞股蓝名牌产品示范区。加强院地合作,招商开发绞股蓝饮品、食品等精深加工产品,提高资源利用率。2、恢复生猪产能。遵循“生态优先、供给安全、结构优化、强牧富民”指导方针,优化区域布局,打造老县、兴隆、西河、大贵、长安、城关、八仙、广佛等 8 个生猪养殖基地镇,成立猪产业协会,培育一批规模大、效益好、带动

力强的航母型生猪产业示范园，建设万头猪场 1 个、5 千头养猪场 2 个、千头养猪场 3 个，全县年生猪饲养量达到 30 万头，年出栏 15 万头以上。积极推动良种化、标准化、规范化、无害化生产，完善动物防疫体系，确保生猪生产稳定、价格稳定。要着力构建“猪—沼—园”循环农业模式，实现安全养殖、零污染目标。

3、稳定粮油生产。坚持抓点示范，成立富硒粮油生产协会，建设以富硒水稻为主的基地镇 4 个（广佛、洛河、大贵、西河）、以油料为主的基地镇 3 个（城关、长安、老县）、以富硒杂粮为主的基地镇 3 个（八仙、正阳、兴隆），发展 200 亩以上规模生产示范点 15 个，培育富硒粮油生产经营主体 9 家，全面落实各项惠农政策，普及粮食政策性保险，充分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稳定粮油播种面积 34 万亩，确保粮油产量达到 6.8 万吨以上，其中粮食产量 6 万吨。优化品种结构，扩大富硒水稻种植，做优小杂粮品质，推广薯玉菜间作模式，保证饲料需求。推广良种良法，扎实推进农机工程、种子工程、沃土工程、植保工程、培训工程、白色工程和优质工程，全面提升富硒粮油综合生产能力，把粮食安全落到实处。

4、发展道地中药材。坚持市场导向和生态适宜原则，紧扣云木香、党参、独活、玄参等地道中药材，采取以规模种植为主、分散种植为辅，继续扩大种植规模，新建中药材标准化基地 3 万亩，全县种植规模达到 10 万亩以上。在各镇培育中药材生产、销售和中药饮片加工的

合作社、龙头企业、经营主体 3-5 个，实行“公司（协会）+农户+基地”模式，把分散种植户联合起来，实现由粗放管理、分散经营向集约化、规模化转变。指导组建中药材专业协会，充分发挥协会在产业发展中的行业自律、行业服务和监管作用，为品种选定、良种繁育、加工销售提供技术、信息与服务，力争与国内大型中成药生产企业建立订单生产关系，确保药农收益稳定收益，产业良性发展。

5、培育龙头企业。大力推进“十百千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采取流转、租赁、转包、股份合作等形式，鼓励产业要素向能人大户集中。用好用活项目申报、产业奖补、贷款贴息等政策，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对规模较大、发展势头较好、产业优势明显的农业企业，确定专人包帮指导，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科技含量，着力增强五大产业市场竞争力。全力抓实培育任务，培育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3 家、市级重点龙头企业 6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10 个，新发展出口创汇茶饮企业 3 家以上，新增省市级农民示范合作社 5 家、家庭农场 5 家，巩固提升 6 个市级航母型园区建设水平，新培育休闲农业示范园 1 个。

6、提升产品质量。积极对接国内国际市场质量标准和要求，实施以茶产品为主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制定出台严格的农业投入品管控办法，确保农产品源头安全。要严格执行生产加工技术规范，定期或不定期对农产品进行检测，实行质量追溯和合格证全覆盖，建立平利富硒农产品大

数据平台，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基本实现农产品源头可追溯、流向可跟踪、信息可查询、责任可追究，确保农产品销售合格、消费安全。

7、加大品牌创建。深入推进“品牌兴农、品牌强农”战略，坚持以生态富硒为主打方向，用品牌覆盖全产业链，做大做强品牌农业，至少策划2-3场特色鲜明的品牌推介活动。茶叶以秦汉古茶恢复创新品牌建设为重点，做好系列产品开发，紧盯“一带一路”拓宽市场，持续提升“平利女娲茶”“金陕红”的知名度、影响力。绞股蓝以争取纳入国家药食同源目录管理为重点，抓好质量监测管控，维护“平利绞股蓝”地理标志产品的市场形象。生猪、粮油、中药材以生态、富硒为突破口，按照市场需求导向，打造区域特色品牌。

8、扩大产品营销。以茶为主加大宣传推介，组织县内农业企业，积极参加丝博会、茶博会、农高会、农产品交易会等外宣推介活动，鼓励龙头企业与合作社、产业大户抱团开拓市场，精准做好农超、农企、农校对接。积极发展电商，借助网络媒体直观、高效、传播速度快的优势，加强与国内知名电商对接与合作，利用网红直播、832 等网络销售平台，构建线上线下多元化营销网络，提升平利富硒特色农产品市场占有率。

9、强化基础保障。

一是加快农产品仓储物流设施建设，融通县、镇、村以及产地对外运送冷链物流体系，以茶饮农产品生产加工为主，建设容积5000立方米可储存1000吨农产品的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提高保供

稳供水平。二是以长安、城关、西河、八仙、老县等 5 镇 15 个村为重点，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35 万亩，完善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产业路、排灌、堤坝等基础设施，提高园区产出能力。三是打造搬迁后续农业产业扶持示范园区，以老县镇太山庙、广佛镇铁炉村、广佛村、大贵镇儒林堡村、八仙镇三星寨、西河镇集镇等 6 个安置区为重点，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搬迁安置群众稳固增收。四是建立产业服务大数据平台，运用区块链技术开展网上技术培训、网上质量追溯、网上信息发布，推动农业产业现代化。

10、谋划一批项目。习近平总书记来平考察，为平利带来了千载难逢的重大发展机遇，各分管领导、局属各单位要抢抓当前大好机遇，迅速行动，根据各自工作职能和“十四五”规划，策划包装一批重大项目，力争在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职业农民培育、老旧茶园改造提升、堤水灌溉、土壤改良等项目争取上有所突破，为五大产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调整率及预算编制率评分有待提高，主要是上级项目资金到达迟年初无法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工作，按照相关测算标准及实际需要科学合理测算各项支出；强化预算约束，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规范预算调整程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自评得分: 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三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组织拟订全县农业农村发展政策、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涉农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组织拟订有关农业和农村经济的规范性文件, 推进农业工作依法行政。 2、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 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 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负责蚕桑、茶果业发展工作。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 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 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相关工作。 8、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
-------------------------	---

	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贯彻执行国家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0、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组织拟订农业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编制全县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拟订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3、承担县政府农业涉外有关事务,开展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并承担监管工作。 14、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实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农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普法宣传和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 15、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对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 年本部门决算支出 10563.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8.49 万元,项目支出 8785.06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突破发展茶饮产业。紧扣“因茶致富、因茶兴业”目标，加大茶园新建、改造和管护力度，坚持镇党政主要领导抓点示范，新建 200 亩以上精品茶园示范点 20 个以上，500 亩以上标准化绞股蓝产业园 12 个以上，推进茶产品开发和产业链延伸。扩建女娲富硒黑茶、秦汉古茶、精制茶生产线 3 条，提高茶叶产能 500 吨，成立茶饮产业协会。坚持茶旅融合发展，把蒋家坪凤凰茶叶示范园打造成集品茗休闲和茶事体验于一体网红打卡地。严格绞股蓝生产技术规程，创建平利绞股蓝名牌产品示范区。加强院地合作，招商开发绞股蓝饮品、食品等精深加工产品，提高资源利用率。 2、恢复生猪产能。遵循“生态优先、供给安全、结构优化、强牧富民”指导方针，优化区域布局，打造老县、兴隆、西河、大贵、长安、城关、八仙、广佛等 8 个生猪养殖基地镇，成立猪产业协会，培育一批规模大、效益好、带动力强的航母型生猪产业示范园，建设万头猪场 1 个、5 千头养猪场 2 个、千头养猪场 3 个，全县年生猪饲养量达到 30 万头，年出栏 15 万头以上。积极推动良种化、标准化、规范化、无害化生产，完善动物防疫体系，确保生猪生产稳定、价格稳定。要着力构建“猪—沼—园”循环农业模式，实现安全养殖、零污染目标。 3、稳定粮油生产。坚持抓点示范，成立富硒粮油生产协会，建设以富硒水稻为主的基地镇 4 个（广佛、洛河、大贵、西河）、以油料为主的基地镇 3 个（城关、长安、老县）、以富硒杂粮为主的基地镇 3 个（八仙、正阳、兴隆），发展 200 亩以上规模生产示范点 15 个，培育富硒粮油生产经营主体 9 家，全面落实各项惠农政策，普及粮食政策性保险，充分调动农户种粮积极性，稳定粮油播种面积 34 万亩，确保粮油产量达到 6.8 万吨以上，其中粮食产量 6 万吨。优化品种结构，扩大富硒水稻种植，做优小杂粮品质，推广薯玉菜间作模式，保证饲料需求。推广良种良法，扎实推进农机工程、种子工程、沃土工程、植保工程、培训工程、白色工程和优质工程，全面提升富硒粮油综合生产能力，把粮食安全落到实处。 4、发展道地中药材。坚持市场导向和生态适宜原则，紧扣云木香、党参、独活、玄参等地道中药材，采取以规模种植为主、分散种植为辅，继续扩大种植规模，新建中药材标准化基地 3 万亩，全县种植规模达到 10 万亩以上。在各镇培育中药材生产、销售和中药饮片加工的合作社、龙头企业、经营主体 3-5 个，实行“公司（协会）+农户+基地”模式，把分散种植户联合起来，实现由粗放管理、分散经营向集约化、规模化转变。指导组建中药材专业协会，充分发挥协会在产业发展中的行业自律、行业服务和监管作用，为品种选定、
--------------------------------	--

	良种繁育、加工销售提供技术、信息与服务，力争与国内大型中成药生产企业建立订单生产关系，确保药农收益稳定收益，产业良性发展。 5、培育龙头企业。大力推进“十百千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采取流转、租赁、转包、股份合作等形式，鼓励产业要素向能人大户集中。用好用活项目申报、产业奖补、贷款贴息等政策，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对规模较大、发展势头较好、产业优势明显的农业企业，确定专人包帮指导，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科技含量，着力增强五大产业市场竞争力。全力抓实培育任务，培育省级重点龙头企业3家、市级重点龙头企业6家、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10个，新发展出口创汇茶饮企业3家以上，新增省市级农民示范合作社5家、家庭农场5家，巩固提升6个市级航母型园区建设水平，新培育休闲农业示范园1个。 6、提升产品质量。积极对接国内国际市场质量标准和要求，实施以茶产品为主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制定出台严格的农业投入品管控办法，确保农产品源头安全。要严格执行生产加工技术规范，定期或不定期对农产品进行检测，实行质量追溯和合格证全覆盖，建立平利富硒农产品大数据平台，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基本实现农产品源头可追溯、流向可跟踪、信息可查询、责任可追究，确保农产品销售合格、消费安全。 7、加大品牌创建。深入推进“品牌兴农、品牌强农”战略，坚持以生态富硒为主打方向，用品牌覆盖全产业链，做大做强品牌农业，至少策划2-3场特色鲜明的品牌推介活动。茶叶以秦汉古茶恢复创新品牌建设为重点，做好系列产品开发，紧盯“一带一路”拓宽市场，持续提升“平利女娲茶”“金陕红”的知名度、影响力。绞股蓝以争取纳入国家药食同源目录管理为重点，抓好质量监测管控，维护“平利绞股蓝”地理标志产品的市场形象。生猪、粮油、中药材以生态、富硒为突破口，按照市场需求导向，打造区域特色品牌。 8、扩大产品营销。以茶为主加大宣传推介，组织县内农业企业，积极参加丝博会、茶博会、农高会、农产品交易会等外宣推介活动，鼓励龙头企业与合作社、产业大户抱团开拓市场，精准做好农超、农企、农校对接。积极发展电商，借助网络媒体直观、高效、传播速度快的优势，加强与国内知名电商对接与合作，利用网红直播、832等网络销售平台，构建线上线下多元化营销网络，提升平利富硒特色农产品市场占有率。 9、强化基础保障。一是加快农产品仓储物流设施建设，融通县、镇、村以及产地对外运送冷链物流体系，以茶饮农产品生产加工为主，建设容积5000立方米可储存1000吨农产品的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提高保供稳供水平。二是以长安、城关、西河、八仙、老县等5
--	--

				镇 15 个村为重点，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35 万亩，完善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产业路、排灌、堤坝等基础设施，提高园区产出能力。三是打造搬迁后续农业产业扶持示范园区，以老县镇太山庙、广佛镇铁炉村、广佛村、大贵镇儒林堡村、八仙镇三星寨、西河镇集镇等 6 个安置区为重点，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搬迁安置群众稳固增收。四是建立产业服务大数据平台，运用区块链技术开展网上技术培训、网上质量追溯、网上信息发布，推动农业产业现代化。 10、谋划一批项目。习近平总书记来平考察，为平利带来了千载难逢的重大发展机遇，各分管领导、局属各单位要抢抓当前大好机遇，迅速行动，根据各自工作职能和“十四五”规划，策划包装一批重大项目，力争在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职业农民培育、老旧茶园改造提升、提水灌溉、土壤改良等项目争取上有所突破，为五大产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 0 分。	18909.34/ 1260.74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5277.68/ 1260.74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率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授权支付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全部符合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5.86/17.5		91%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5		

				情况。							
效果	履职 尽责 (6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40		
		项目 效益 (20分)	20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